

##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于2019年6月28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其中白彦春、马国斌、邓国顺、黄志业、仇夏萍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，董事田含光委托董事马国斌出席会议并表决，独立董事杨敏委托独立董事黄志业出席会议并表决。公司部分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卫先生召集和主持。经与会董事记名投票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#### 一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香港子公司2000万元借款延期的议案》

为了继续支持香港子公司开展FLASH、芯片及闪存盘半成品等相关的贸易业务，保障香港子公司的贸易业务持续开展，并节省相关财务费用，决定将香港子公司的人民币2,000万元借款额度到期后继续延期1年，即从2019年8月27日起算，延期至2020年8月26日，可根据业务开展资金使用需要随用随借，借款利率按年利率4%计算，借款利息=实际借款金额\*4%\*借款天数/360天，借款手续费为0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香港子公司借款延期的公告》、《独立董事关于香港子公司2000万元借款延期的独立意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。

#### 二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决定对《公司章程》做如下修改：

**原条款为：**

第十三条 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从事计算机软硬件、移动存储产品、数码影音娱乐产品、多媒体产品、网络、系统集成及无线数据产品（不含限制项目）的技术开发；从事集成电路设计；从事移动存储产品、数码影音娱乐产品及无线数据产品（不含限制项目）的生产；玩具类产品的设计、研发、生产与销售；从事国内商业、物资供销业（不含专营、专控、专卖商品）；信息咨询（不含限制项目）；从事自有技术的转让及授权；经营进出口业务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，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；自有物业租赁，自有物业管理。

**修订为：**

第十三条 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从事计算机软硬件、移动存储产品、数码影音娱乐产品、多媒体产品、网络、系统集成及无线数据产品（不含限制项目）的技术开发；从事集成电路设计；从事移动存储产品、数码影音娱乐产品及无线数据产品（不含限制项目）的生产；玩具类产品的设计、研发、生产与销售；从事国内商业、物资供销业（不含专营、专控、专卖商品）；信息咨询（不含限制项目）；**从事出版物批发、零售业务**；从事自有技术的转让及授权；经营进出口业务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，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；自有物业租赁，自有物业管理。

其余条款不变。

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。

**三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决定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下午 14:30 点，在公司 19 楼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第二项议案，该议案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的方式进行审议。

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